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6月03日

發文字號：經中字第10904602690號

附件：零售市場管理條例第十條修正草案
(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)

主旨：預告「零售市場管理條例」第十條修正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院秘書長105年9月5日院臺規字第1050175399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。

二、「零售市場管理條例」第十條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登載於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cto.moea.gov.tw>)，「首頁/訊息公告/最新消息」網頁，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/草案預告論壇(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)(或由「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/法規及訴願/草案預告」可連結本網頁)。

三、本案因係降低公有市場攤(鋪)位申請人年齡門檻，增加年輕人之創業機會，對申請人之權益並無損害，且係配合民法擬調降成年年齡之修正趨勢，爰將預告期間訂為7日。

四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登載於經濟部網站隔日起7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- 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中部辦公室。
- (二)地址：54003南投市省府路4號。
- (三)電話：049-2359171分機5503。
- (四)傳真：049-2393845。
- (五)電子郵件：shumei@mail.cto.moea.gov.tw。

